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12620000MB18656200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21) 年度

单位名称

崆峒高速公路收费所

法定代表人

陈永海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载 事项	单位名称	崆峒高速公路收费所	
	宗旨和 业务范围	依照相关法律法规，足额征收车辆通行费，为公众出行提供便捷服务，确保道路安全畅通；负责平定高速公路（青兰高速 G22）东段 K1518+200-K1583+200 路段的收费运营，机电管理、公共信息服务等工作。	
	住 所	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崆峒镇西沟村西社 41 号	
	法定代表人	陈金瑞	
	开办资金	92 万元	
	经费来源	财政补助	
	举办单位	甘肃省交通运输厅	
	资产 损益 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年末数（万元）	
	99.08	100.71	
网上名称		从业人数	237
对《条 例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况	上一年度，我单位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，按照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活动，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。		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根据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规定，现将我单位开展业务活动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主要业务开展情况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我所累计完成通行费征收 4.425 亿元，全年政策性减免车辆 4.52 万辆，减免通行费 1408.97 万元，其中“绿色通道”减免 3.66 万辆，减免通行费 1373.22 万元。完成省级稽核业务平台推送特情流水 17.03 万条，创建工单 1106 条，处理外部稽核工单 3980 条，查处假冒“绿色通道”车辆 254 辆，追缴通行费 9.63 万元；查处无卡车 540 辆，追缴通行费 8.69 万元；共核查辖区三家驻站合作银行（工行、农行、兰州银行）发行基础信息车辆 1.15 万辆，查处违规 ETC 车 9 辆，追缴通行费 1921.83 元，查处黑名单车辆 1239 辆，追缴通行费 28.85 万元，全年共奖励 70 人次，奖励金额 7200 元。2021 年，注销车辆 2662 辆，更换电子标签 106 辆，处理纸质版退费 15 条，合作银行发行 11495 万辆，完成 2021 年总任务（10500 辆）的 109.48%。

持续巩固“全域无垃圾”专项治理行动成果，坚持常态化治理、常态化检查，稳步实现收费站区、边沟视野之内无垃圾，办公、内务半军事化管理，营造规范、干净、整洁的良好工作和生活环境；进一步巩固和拓展“司机之家”建设成果，积极宣传《关于甘肃省联网收费公路服务区推行免费“车货无忧”公众责任保险》，全力保障货车司乘在行停高速服务区期间车辆及货物安全，助力交通运输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。并在疫情防控遭遇战中，我所领导班子科学合理布控，广大党员干部职工勇于担当，严格落实交通运输部“一断三不断”、“三不一优先”要求，优先放行防疫物资运输车辆，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应急运输车辆安全顺畅通行；尤其是平凉服务区便民核酸检测点成立以来，全所 30 余名党团员志愿者按照入口区信息检验、等候区秩序引导、工作区后勤保障等岗位分工，为广大司乘免费提供核酸检测便利，解决了重点物资运输车辆因长途行车“下不了高速、进不了城区”的问题。

持续深化“重安全、保畅通、促收费”安全运行机制，落实好“一岗双责”责任制，进一步完善了“一隧一案”“一站一案”及汛期、道路占道施工作业保通保畅预案；同时注重全体职工的安全知识覆盖率提升，扎实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和各类安全活动，加大对收费人员、隧道巡查人员的应急演练和安全培训力度，提升一线职工对应急救援及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。

全年共开展安全培训 8 次，安全学习 20 次，学习上级文件 77 余份，观看各类安全教育警示片 3 次，组织各类安全考试 3 次，开展应急演练 7 次，职工教育培训覆盖率达 100%。并利用好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集中攻坚阶段，突出薄弱环节抓整治，风险防控和安全隐患治理向纵深推进。针对机电设施老化和隧道运营年限长、风险度较高的实际情况，突出对各类机电设施设备的定期维护保养，收费车道、隧道等重点部位的定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强化与机电维护单位和养护单位的协调配合，保障路网高效运行。全年对隧道内破损灭火器柜门更换 60 套，对 234 个灭火器柜门标识进行全部更换，维修疏散标志 26 个，车行、人行横洞、紧急停车带电光标志维修更换 10 个，风机控制柜玻璃更换 2 个，维修 2 个上下行紧急停车带可变限速标志。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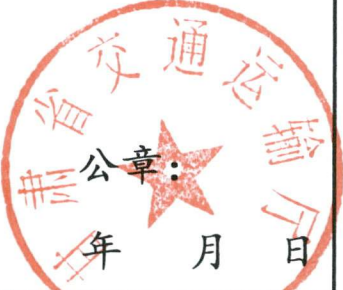
所党支部通过党员大会、主题党日等形式共组织集中学习 44 次，组织召开党员大会 4 次、主题党日 11 次、专题组织生活会 2 次、专题党课 5 次、研讨交流 1 次、支委会议 15 次、党小组会议 33 次，班子成员、站级管理人员与职工谈心谈话达 430 余人次。并把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开展情况作为检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的重要标尺之一，各党小组和全体党员紧密结合收费运营工作实际，面向职工群众和广大司乘人员开展帮办活动，以多种多样的形式送关怀、送服务、送温暖，努力将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为民服务的内生动力，进而推动实现高速公路窗口服务工作有品质更有温度、接地气更聚人气。今年组织开展的“青春建功新时代 志愿服务我先行”及“金秋夕阳红 浓浓敬老情”等志愿服务活动，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。同时向省平凉处党总支上报“为党旗添光彩·为群众办实事”案例 35 例，领导班子帮办完成 11 项实事，党员帮办完成 28 项实事。所工会、团支部围绕收费运营中心工作，以各类纪念日为载体，大力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文体活动和文明创建活动，并形成持续深入开展的长效工作机制；做好夏送清凉、金秋助学、冬送温暖等慰问活动，建立“生日有祝福、节日有慰问、难时有帮扶、定期有体检、住院有探望、逝世有吊唁”的关怀激励帮扶“六有”机制，进一步提升广大党员干部职工工作热情，营造积极进取的工作氛围。2021 年，平凉东收费站在第 20 届全国青年文明号集体评选中获评“全国青年文明号”，我所在各类媒体上稿 326 篇。

二、资产损益情况：2021年度单位总收入2755.89万元，总支出2772.74万元；年初单位资产总计101.43元，负债总计2.35万元。净资产总量合计99.08万元，到年末单位资产总计103.73万元，负债总计3.02万元，净资产总量合计100.71万元。

三、我单位不存在设计诉讼和社会投诉的情况。

四、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：在工作运行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和有关政策；能准确使用核准登记的名称、印章等；无擅自增加名称的行为；按照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和其他有关规定，没有自行停止业务活动的行为；没有抽逃、转移开办资金的行为；没有涂改、出租、出售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或者出租、出借印章的行为；按规定依法纳税，无违约和社会投诉现象。



<p>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</p>	<p>无</p>
<p>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</p>	<p>无</p>
<p>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</p>	<p>无</p>
<p>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</p>	<p>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。 法定代表人：陈公博  公章： 2022年2月14日</p>
<p>举办单位 意见(含 保密审查 意见)</p>	<p>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，并经保密审查，可以向社会 公示。  公章： 年 月 日</p>

填表人：魏巍

联系电话：18993362112

报送日期：2022年2月14日